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成都欣睿智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欣睿”）、深圳市智捷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捷欣”）及深圳市瀚成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成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268.66 万元。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吴壬华、毛丽萍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	成都欣睿	信息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定价	250	62.45	235.69

劳务	瀚成博	信息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定价	100	0.00	0.00
	智捷欣	信息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定价	200	39.60	13.94
	小计			550	102.05	249.63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智捷欣	机器设备	市场价格定价	50	0.00	19.03
	小计			50	0.00	19.03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成都欣睿	信息技术服务	235.69	未预计	25.19	不适用	不适用
	瀚成博	信息技术服务	0.00	未预计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智捷欣	信息技术服务	13.94	未预计	1.49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49.63	-	26.68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智捷欣	机器设备	19.03	未预计	3.55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19.03	-	3.55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成都欣睿智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毛澄宇

2、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3、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新园路 244 号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成都欣睿的总资产为 869,295.55 元，净资产为 407,322.04 元；2023 年营业收入为 2,856,517.34 元，净利润 772,129.31 元。

6、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成都欣睿实控人毛澄宇先生系公司实控人毛丽萍女士的弟弟。

7、履约能力分析：成都欣睿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其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认为其履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成都欣睿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深圳市智捷欣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毛澄宇

2、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3、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0 区留仙三路 6 号鸿威工业区厂房 F 栋 101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智捷欣的总资产为 49,702.24 元，净资产为-36,089.36 元；2023 年营业收入为 219,668.18 元，净利润-251,089.36 元。

6、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智捷欣实控人毛澄宇先生系公司实控人毛丽萍女士的弟弟。

7、履约能力分析：智捷欣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其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

好的履约能力，公司认为其履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智捷欣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深圳市瀚成博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毛澄宇

2、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3、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4、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0 区留仙三路 6 号鸿威工业区厂房 F 栋 101

5、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瀚成博的总资产为 1,935,779.64 元，净资产为 1,149,162.47 元；2023 年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 -1,044,846.67 元。

6、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瀚成博实控人毛澄宇先生系公司实控人毛丽萍女士的弟弟。

7、履约能力分析：瀚成博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其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认为其履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瀚成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是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与发展需要。

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年4月18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审议本事项前，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

公司本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开展主营业务，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